

证券代码: 301083

证券简称: 百胜智能

公告编号: 2024-050

## 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:

-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##### 1、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:

- 现场会议时间: 2024年12月23日(星期一) 下午15:00
- 网络投票时间: 2024年12月23日(星期一)

其中,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 2024年12月23日上午9:15-9:25, 9:30-11:30和下午13:00-15:00;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 2024年12月23日上午9:15至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: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中大道1220号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。

- 会议召开方式: 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- 会议召集人: 公司董事会。
-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刘润根先生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

《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 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56人，代表股份124,396,228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.9379%。

### （1）现场会议出席情况：

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5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24,230,028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9.8445%。

其中，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共0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### （2）网络投票情况：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1人，代表股份166,2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34%。

其中，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1人，代表股份166,2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34%。

### （3）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 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、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#### （1）表决情况

同意124,312,628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328%；反对63,6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511%；弃权20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61%。

(2) 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## 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张鑫、贺晴

3、结论性意见：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，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

1、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《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2月23日